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9,284,992.23 元。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1,252,605.60 元，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61,275,264.15 元。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由于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因此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运行态势，为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性和长远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和资金需求安排，符合公司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尚需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